

证券代码：830961

证券简称：圣华农科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西安圣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肖吉林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范建伟、财务总监肖世宏。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总经理2022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林智宗向董事会汇报2022年度各项工作完成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肖吉林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上午 09：30 召开西安圣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3,632,300.90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33,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由于部分应收账款欠款时间较长，无法收回，公司拟予以核销，本次核销包括：

|                       |                |
|-----------------------|----------------|
| 陕西大禹科技发展有公限司宜川农机销售分公司 | 2,923,960.00 元 |
| 晋中市宇虹贸易有限公司           | 234,008.00 元   |
| 贵州海迪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266.00 元       |
| 赵阳                    | 61,584.43 元    |

累计金额 3,219,818.43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向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股东肖吉林、党晓辉、张同庆与上海达晨恒胜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中明确肖吉林、党晓辉、张同庆三人以总价人民币 1400 万元受让达晨创投持有的本公司 300 万股份，明确由公司为肖吉林、党晓辉、张同庆三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肖吉林、党晓辉、张同庆三人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2022 年 9 月 21 日，达晨创投提请仲裁，申请肖吉林、党晓辉、张同庆以及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共计人民币 12,595,937.00 元；截止 2023 年 1 月 3 日，多方达成和解，准许公司不再作为仲裁案件的当事人，且若肖吉林、党晓辉、张同庆未履行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5,000,000.00 元，则公司承担的连带责任保证金额还包括产生的已计算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 2,745,937.00 元和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股权转让款全部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年化四倍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的违约金。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肖吉林、党晓辉、张同庆、赵晓东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西安圣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西安圣华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